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且無意用作在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或其他地區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或在上述地區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證券的要約。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華和順集團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8)

建議分拆四川睿健醫療的進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二日有關建議分拆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公司已批准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董事會謹此向股東提供有關建議分拆的最新資料。

董事會欣然宣佈，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順利完成。作為建議分拆其中一環，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後，四川睿健醫療或會視乎當時市況及其戰略發展需要落實其後上市。四川睿健醫療擬於其後上市完成後繼續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惟須待本公司及其核數師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行評估後方可作實。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其後上市(若落實)可能構成本公司一項視作出售事項及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遵守相關公告及／或股東批准規定(如適用)。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其後上市受限於(其中包括)當前市況及相關機關(包括中國證監會及北京證券交易所)批准。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知悉本公司並不保證其後上市定必落實進行或其落實時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月娥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張月娥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姜黎威先生及林君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剛先生、陳庚先生及王鳳麗女士組成。